

最新鲁迅作品读后感 鲁迅作品孔乙己读后感(实用8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一

品味名著后，书中那些紧张曲折而又富有生活气息的故事;那些带有传奇色彩而又栩栩如生的人物，永远都活在我们的心中，永不磨灭!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分享的鲁迅作品孔乙己读后感，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

读了《孔乙己》这篇文章后，我非常同情他，非常可怜他。他是封建科举的牺牲品，也是个下层的读书人，没有进学，也不会营生，生活愈来愈穷，几乎过上了讨饭的生活，幸而写得一手好字，能为人家抄抄书，换一口饭吃。但因为好吃懒做，几次连叫他抄书的人也没有了，故只好做一些偷鸡摸狗的事情，遭到挨打，打断了腿。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站着喝酒”表明孔乙己已经非常的贫困，和“短衣帮”一样，“穿长衫”能说明他是个读书人，是他的身份的象征。从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钱，更加表明了孔乙己是个诚实又迂腐的人。穿着一件破长衫又不肯洗，仗着自己读过书，在咸亨酒店里总是说一些众人都听不懂的话，来说明自己书读得多、读得广，有些人却嘲笑他：“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使孔乙己非常尴尬，一副窘样。

我觉得我们不要像孔乙己那样死读书，读书的目的非常功利，

为了面子，为了考取功名，为了升官发财，迂腐无知，麻木不仁。读书的真正目的是为了提高自己的文化素质和人文修养，正如高尔基所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我读的.是鲁迅的《狂人日记》中的孔乙己一文，孔乙己是一个好吃懒惰，学问既不高，又教人半懂不懂的人。

读完《孔乙己》这篇文章，我觉得孔乙己虽然贪吃贪喝，但是在文中“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一句中可以看出孔乙己也是喜欢文学的，而并不是一个即贪吃贪喝，又是一个不勤奋好学的。虽然孔乙己常有偷窃的行为，但也不是天天不务正业。

在文中孔乙己来酒店喝酒，掌柜已知孔乙己偷窃被何家吊着打，不但不关心孔乙己的伤势，而且来取笑孔乙己。在文中结尾，掌柜还仍然想着孔乙己欠自己十九个钱。可见掌柜这个人是一个贪财，狗眼看人低的人。在文中结尾部分孔乙己被举人打断了腿，原因是偷盗，孔乙己真是不知悔改，以至于到现在也不知道孔乙己到底死没死。

无论孔乙己到底死没死，我们都要衷心的祝福他。

孔乙己这篇文章讲述了求乞人怎样去乞讨，利用了这一个事列来贬谪那些有手有脚却好吃懒做的只求乞讨度日的人。

从这一小段中，有很多方法，我给你们一一道来。

一个小孩子向我乞讨，也穿着夹衣，也不见得悲戚，而拦着磕头，追着哀求，我厌恶他的声调，态度。我憎恶他并不悲哀，近于儿戏，我厌烦他这追着哀呼，又有一个人向我乞讨，也穿着夹衣，也不见得悲戚，但欠哑的，摊开手装着手势。

从这两小节的内容中，可以看出这些乞讨者方法多样，他们能动脑筋想到这样地方法来取得别人的同情，却不去用自己

的劳动换来自己的幸福。那些只靠乞讨度日的人非常可恨，我们要杜绝这种情况的出现，我们要用我们辛勤的双手创造我们的幸福。

孔乙己虽然穿着长衫，但不想其他穿长衫的人坐在店里吃饭，而是像那些贫穷的人在柜台前站着喝，而且穿的衣服也是破烂不堪，好像好几年没有洗过，孔乙己很想学习但是由于社会的腐败，只能让他不懂装懂，他有能力但是因为自己不被别人看好，从而导致他的好吃懒做，他帮别人写字遭到别人的质疑，所以放弃了自己能干的事情，之后他只能靠偷东西来维持生机，但是常常被人发现，被人打断腿，还在酒店中欠了19个钱。

《孔乙己》读后感作文500字文章一处写到：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都是泥，原来他便用着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笑声中，坐着有这手慢慢走去了。孔乙己的腿被人打断了，只能用手来走路，路人不但没有同情他，可怜他，竟然嘲笑他，从而体现出来旧社会的麻木不仁。

我读了鲁迅写的孔乙己后，深受感动。

孔乙己一个被封建制度残害的人；一个被科举制度毒害的人；一个被封建社会嘲笑的人。

他“站着喝酒”“穿着长衫”“身材高大”“花白而又乱蓬蓬的胡子”这些无不显露出他的生活十分穷困，经济地位和社会像“短衣帮”一样。可他却常常摆着一付读书人的样子，说着什么“之乎者也”。他已经很老了，却时不时偷人家的书，被生活和别人欺凌的像一个现代的流浪汉！

读完孔乙己我实在是感到辛酸，想到在外面流浪的那些可怜的人。他们虽然生活在21世纪，却像孔乙己一样潦倒可怜。

其实现在的我们，被中国的传统教育叫的有苦说不出！相同的衣服；相同的发型；不同的待遇等等，这些不就像古代的八股文模式！现在即使是21世纪但还是改变不了以前繁荣模式！

谁敢说我们不是孔乙己！

我们是坚强的孔乙己！

在鲁迅笔下，有许多文章。但我买了一本叫《孔乙己》的书，让我有了许多感想。

孔乙己是唯一一个穿长袍而没钱的人。

又一次，孔乙己花了一文钱买了一碟茴香豆，有几个小孩围了过来，孔乙己给每个人发了一颗茴香豆，吃完后小孩们还想吃，于是孔乙己用手盖住了碗，说：“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多乎哉？不多也。”

就从这一段就可以看出孔乙己的穷苦。一碟茴香豆只要一文钱，可孩子们只吃到啦一颗，孔乙己就用手盖住了碗，怕小孩们多吃一颗。

之后他就开始偷书，后来被何家人吊起来打了一顿。来到酒店，有人说：“哟，又去偷书了！哈哈哈哈哈！”“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吗？”于是把九文大钱一字排开，并说：“温一碗酒，这回有现钱！”

他说的话让他暴露了自己的穷苦，并把钱一字“排开，显摆自己很有钱，这道反衬出了他的穷苦咯破。

每个人都喜欢把自己捧得很高，可有时自己的一个动作可以暴露自己的本性，有时自己可能因为自己的某些目的，而做一些“背叛”自己地位的事情。

悲愤的作者——嘲笑中犀利地抨击

几千年的封建社会，人们的心灵扭曲变态，经济上的剥削与精神上的毒害，让人与人之间隔了一层厚障壁了。人与人的关系冷漠、感情麻木，甚至丧失了人最基本的同情心。这就更深层次地揭露出封建科举制度对人们的戕害之深，也反映了鲁迅对这种社会风气的深恶痛疾。

作为冲决封建罗网的新文化运动主将的鲁迅，在《孔乙己》这篇小说里将批判的矛头直指封建末期的整个病态社会，咸亨酒客们的冷漠和麻木正是鲁迅针砭的病态社会的毒瘤，作者对病态社会的浓毒，毫不留情地解剖，对笔下的孔乙己既同情又嘲笑，对自食其力，受统治阶级层层盘剥的短衣帮，既“哀其不幸”，又“怒其不争”，对他们毫无同情心，愚昧麻木的心情而感到悲愤，作者在嘲笑中把批判的锋芒无情地指向整个人吃人的社会制度。

这篇文章反映了封建社会和封建教育对读书人的毒害。当代人们处于思想昏沉的精神状态。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这一外貌描写，既概括了人物的特殊身份，又预示了一场悲剧的即将开演。通过肖像描写，我看出了孔乙己的不幸遭遇：“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和“一部乱蓬蓬的花白的胡子。”写出了一个人经常挨打的书生模样，再与他断腿时的肖像对比，两者相逢，简直天衣无缝，更显出了孔乙己的悲惨遭遇。从“穿的虽然是长衫，可是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显示出孔乙己是一个很懒惰自己不愿意洗，但又死爱面子的人，又说明了孔乙己穷但又唯恐失去读书人的身份的特点。

通过一些半懂半不懂的语言，如：“之乎者也”等来掩饰自己的缺点，反映了他受封建教育的毒害之深。又通过孔乙己教“我”写字，又分茴香豆给孩子们，一人一颗，这一点充分

表现了他的心地善良。鲁迅先生用极为简省的笔墨和详细的生活细节，塑造了孔乙己的形象：被残酷地抛弃于社会底层，生活穷困潦倒，最终被强大的黑暗势力所吞没的读书人。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二

他，以笔作枪，与敌人奋战一生，他弃医从文，拯救人们于水深火热之中。他的作品使那些迷惘的人们找到了方向，给予人们精神力量。他就是“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鲁迅。

《狂人日记》是我国第一篇白话小说。用日记的形式写了大哥连同别人吃我，世人吃人的事情，折射出封建制度“吃人”的“仁义道德”，对人们的迫害和剥削。孔乙己，一个穷苦的读书人，终身贫困潦倒，唯一一个穿着破旧长衫，却站着喝酒的人，每次他的出现，都会成为别人的笑料，那孔乙己的名字来源——“上大人孔乙己”具有强烈的嘲讽意味，证明了作者对儒家思想的不满同时也写出了清末选官制度对人们身心摧残。《故乡》中的杨二嫂，尖酸刻薄，充分反映看当时人们的愚昧和生活的艰辛。闰土当年的机灵可爱已不复存在，变得麻木，一声“老爷”令他们之间的关系疏远，隔上一层薄冰。水生和宏儿的表现却又让作者看到期望。经过这篇文章，作者表达出对当时社会的不满以及对新生活的向往。

《父亲的病》中作者将中国的孝子们与西方相比较，写父亲死时，我不停叫喊而后悔、愧疚，觉得这好似我对于父亲最大的错处。写出我对封建礼制的不满。

《祝福》中的祥林嫂，被婆婆卖掉，给自我的第二个儿子娶进媳妇。男人死后，再次回来做工的祥林嫂却变得麻木不堪，从前比男人还勤快能干的祥林嫂却已消失不见。

《药》中夏瑜等人革命被杀，而华老栓却听信于别人，找人要药——占有革命人鲜血的馍。证明当时华夏人的愚昧无知。可最终华小栓却也难逃死的下场，有了两座坟墓，夏瑜的坟墓多出了一圈红白的花。表现出作者对革命人的赞扬期望唤醒当时愚昧的人们。

鲁迅先生原是医生，为人们消除肉体上的痛苦，可是他又弃医从文，为的是唤醒那些麻木而愚昧的人，解救他们的思想，给予他们精神力量。鲁迅先生批判黑暗的社会，讽刺现实生活，他的作品是我们要读的，是我们值得读的。《藤野先生》中“清国留学生”的形象让鲁迅先生倍感厌恶。而藤野先生对鲁迅先生的不倦教诲，让鲁迅先生感激不已，他期望新的医学传入中国，拥有伟大的人格。而藤野先生的行为也讽刺了那些清朝的所谓“正人君子”。

在《五猖会》中，“我”满心盼望着东关的五猖会。最终到来却在出发前被父亲叫去背书，使“我”兴致全无。文章的最终一句，表达了鲁迅先生对这件事情的困惑不解，更体现了鲁迅先生对封建教育扼杀儿童期望和欢乐的不满。

活无常被人们所爱戴，他好心暂放癞子还阳半刻，让其与家人相聚，却被阎王以为是得钱买放，将他捆打四十。折射出当时社会的黑暗，还有当时社会扳不动的封建礼教是那么的近人情。违背封建礼教的人会受到社会的批判，会被碾压被唾弃。而人们喜爱无常，也说明了人们期望能有公正的裁判，向往公平的社会生活。

鲁迅先生是我们公认的文学家，他的作品隐藏着唤醒人们的清泉，有着助人们突破封建束缚的精神力量，有着打开新思想大门的钥匙。他作品中的思想至今仍对我们有很大的启迪和帮忙，所以让我们一齐享受鲁迅先生的作品，让鲁迅先生的精神在我们心里发芽滋长！

《鲁迅作品赏析》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三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朝花甚是灿烂，少拾别有感慨。

——题记

披着温暖的阳光，合上书，转头一看，天边已金光灿烂，可我却久久沉浸于鲁迅的童年无法自拔。

那些篇章，文笔深沉隽永，有内涵，有意义。细细品味，我似乎跟随着鲁迅由小到大，度过一生，我看到了，看到了阿长对“我”朴实无华的爱，对“我”细心的关照，我看到了，看到“我”满怀希望去五猖会时，父亲强令“我背书”，“我”的心如同被浇了一盆冷水，看到了我儿时的乐园，还有那形形色色的动植物，看到了，枯燥的学习生活试图束缚“我”时，却并为禁锢“我”从今纯真活泼的心灵，而是偷偷地去玩耍，去观察……这一幕幕在我眼前如放电影般在我脑海浮现，这一瞬间，不知鲁迅是我亦或是我是鲁迅。眼前一道白光闪过，睁眼一看，鲁迅正穿着长袍迈着步子向

我走来，瘦瘦的身体，黄里带着白皮肤，似乎如同大病初愈的病人一样脸色憔悴，但是精神很好，整个人精神焕发，眼睛炯炯有神，过去的斗争已把他折磨地身体大不如从前，可他的精神却越来越振奋伸出手去触碰，“呼”——的一声，一切都灰飞烟灭，一切都化为泡影，愿我能像对方一样勇敢。

当我看到，因背书而浇灭作者的希望时，我的内心不禁感到惋惜与同情，从一个少年的角度看，我倍感愤怒，这难道不是对儿童本性的“扼杀”吗？当我看到，作者被学习生活束缚时，仍怀着光的心灵，这不正是对封建生活的批判吗？当我看到，阿长为“我”带回山海经时，作者的兴奋与激动，我的心也轻松下来，庆幸“我”有一个好保姆。

那些永远抹不去的记忆，一直停留在我心里。对封建社会现实的腐朽，虚伪和残酷，我无比憎恨，而鲁迅心里却总是满怀希望充满光明。没有谁的生活会一直完美，但无论什么时候都要看着前方，满怀希望就会所向披靡。

那些永远抹不去的记忆，是遥远的，也是永恒的。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四

记得当初买这本书的初衷只是因为久仰鲁迅老先生的大名，想领略一下大作家的风采。可当我翻开这本书时，却陷入在那一个个悲惨的故事中无法自拔。

《狂人日记》中的主人翁，《孔乙己》中的孔乙己，《药》中的小栓，《阿q正传》中的阿q以及《祝福》中的祥林嫂，这些人都是那个动荡年代的牺牲品。也正是从这些人身上，我们才看到了当时社会的黑暗。

本书的作者鲁迅老先生，就生活在这么一个动荡的年代。从这本书中不难看出，在当时，做官的人不分青红皂白就随意立罪，并且有的还滥用职权。鲁迅老先生要揭露当时社会的

黑暗，这得需要多大的勇气啊！在《呐喊》中，鲁迅老先生虽然没有指名道姓的写出那些恶官，而是从普通的群众身上反映那些官的可恶和社会的黑暗。但不论怎样说，鲁迅老先生敢于揭露当时社会的黑暗，就是好样的，因为他敢于批评权贵。他就是中国文学史上的英雄。

而在二十一世纪的今日，也不乏这样的英雄。就在前一段时间，美国监控丑闻的披露者斯诺登，向全世界说出了这个爆炸性的秘密。也正因为如此，他个人也受到美国的生命威胁。他背着叛国的骂名和生命的危险向世界揭露了美国的监控丑闻，这等勇气并非一般人能到达的啊！口口声声称最自由民主的国度——美国竟然偷偷监听世界各国甚至本国国民的保密。这一事件的曝光无疑更清楚的揭露了美国政府的虚伪性和两面性。更让全世界看清了美国的丑恶嘴脸和阴险狡诈。

鲁迅老先生的勇气值得我们学习。《呐喊》中的杯具已成为过去时，它将永远屹立在中国文学史上，指引后人不要重蹈覆辙，要大步向前地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五

最近，我看了一本散文书——《朝花夕拾》。这是一本回忆童年生活的散文，就更加充满了个体生命的童年时代与人类文化发展的童年时代所特有的天真之气。书中有批判，有嘲笑，可以视为鲁迅的杂文笔法向散文的渗透，不仅使其中的韵味更加丰厚，而且显示了鲁迅现实关怀的一面，这也是真正的鲁迅。这本书确实非常好看。

《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善良。《二十四孝图》对荒谬愚昧的封建孝道进行了抨击。《五猖会》回顾了儿时一次看庙会的经历。《无常》栩栩如生地描写了乡间迎神赛会时的活无常。《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快乐的童年和在三味书屋读书的日子。《父亲的卜在叙述父亲生病长期

治疗的’过程中，对庸医误人表示出了深深的愤慨。《琐记》记述的是作者去南京读书的经历。《藤野先生》怀念日本留学期间的老师藤野，并记述了作者弃医从文的经过。《范爱农》回忆和悼念了青年时代的挚友范爱农。

《朝花夕拾》以清新、平易、深情、舒缓的笔调记述了鲁迅童年、少年、青年时代的生活片断，展现了家乡的风土人情，抒发了对亲朋师友的挚诚怀念，寄予了对现实的思考。

鲁迅的作品并不是那么通俗易懂的！我看了好多他的作品，略微读懂了他的着作，《狂人日记》。其实也不是都懂了，一些深奥的词句，一些难理解的词语，不多看是看不懂的。

《狂人日记》描写了一个迫害狂症患者的心理活动，用人物自述的方法，暴露家庭制度和礼教的弊害。那片地方都是吃人，半夜查看历史，满本也都是吃人，相信将来社会容不得吃人！

文中有一句：救救孩子们，我深受感动！鲁迅以这样一个小说，呼吁：救救孩子们，不要让孩子也迷信。

鲁迅先生是无私的，他是以一个当之无愧的大文豪。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六

翻看旧的书籍，谱下新的笔录。内心又一次受到历史的撞击，童年的美好也随之轻轻跳跃。

《朝花夕拾》，一个交织着鲁迅先生儿时到青年的`快乐、悲伤、怀恋、愤恨的情感故事。朴实而感人的文字，溅起了每一个读者深思的心灵。

书中，猫让“我”厌恶至极；慢慢长大，“我”对社会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从二十四孝图中，“我”看清了愚昧的封

建孝道；百草园与三味书屋给予了“我”最美好的回忆。

鲁迅先生从自己亲历的生活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纯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他的童年生活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体现得淋漓尽致。“油蛉在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钢琴”，一幅幅令人心驰神往、充满童趣的画面给作者留下了甜美的回忆。

似水流年，我们的童年也已悄然而逝，成为了儿时最美好的回忆。

小时候，我和小伙伴们常常在离家最近的那座古朴的老桥边玩耍、嬉戏。在那个时候，老桥陪我们度过了美好、快乐的童年。

每天，我们都相约在老桥边，手拉着手，趁着家长不注意，偷偷去桥边的小店铺买好吃的、好玩的，之后便在老桥边荡秋千、玩翘翘板……在童年的世界里，我们天真可爱，在那座刻满沧桑的老桥旁，总会发出一群孩子们窃窃私语的谈话声和那银铃般的笑声，那些声音，记录着我们童年的温馨、快乐。

岁月像过滤的筛网，筛去记忆中的不快，留下了愉快的回忆。我总是时时惦记着家乡的老桥。一到放假，缕缕牵挂总是促使我去寻找那份自由、甜蜜的回忆！

那座家乡的老桥，是凝固的音乐。那座老桥见证了我们的成长，见证着我们的童年，承载着我们的欢笑，它陪我们度过了一段令人难忘的时光。

童年的美好在我的记忆中挥之不去……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七

鲁迅，伟大的文学家、翻译家和新文学运动的奠基人。

鲁迅写的《故乡》，讲述了他与闰土小时候的一些事情。闰土会捕鸟、看瓜，鲁迅在那段时间很欢乐，可正月过了，闰土必须回家。一开始，他们还相互送了几次礼物，但之后再也没有见面。我明白了：欢乐的时光是短暂的，仅有好好珍惜时间，欢乐才是永远的。

时间对我们学生来说是如此的重要啊！哪一个成功的人浪费过时间，都是争分夺秒的学习，

比如说我国的著名数学家陈景润在攀登数学高峰中，勤学苦练，阅读了中外的上千本有关资料，通宵达旦地学习，最终成了世界著名的数学家。这能够证明只要珍惜时间，勤学习就会取得巨大的成就。

我们应当珍惜时间，我不是只相信成功人士所说的，我自我也深受体会。我就是因为不懂得珍惜时间，所以每一天早上起床的时候总是用各种说法说服自我多睡一会儿，这样就使我天天上学迟到，不仅仅受到教师的批评，还使我失去了许多的早读时间，清晨是一个人记忆力最好的时候，也是一个人精神状况最好的时候，这个时间我错过了，其余时间在读上5小时也比不上早读时的30分钟吧！之后我做了个试验，我在早读时认认真真的读了读书确实是比我在课余的时候记得牢，记得准。我睡觉只是一时的舒畅，而我早点读书不仅仅对我一生都有益，并且让我养成了早起早睡的良好习惯。只要我学会利用和珍惜时间了，尽管在一小时里珍惜了一分钟都是有用的，你想啊，一分钟确实做不了什么事情的，可是10个小时那就有10分钟了，100个小时里就有100分钟了啊，所珍惜的100分钟能够做多少事情了啊！

“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这句谚语大家应当

不陌生吧。也告诉我们应当珍惜时间。鲁迅先生以往说过：时间就是生命。无端地空耗别人的时间，其实是无异于谋财害命的。瞧，这就是鲁迅先生的名言。

鲁迅作品读后感篇八

《呐喊》小说集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鲁迅先生的作品。《呐喊》文集却让我读过后荡气回肠，久久不能忘怀。

《阿q正传》是《呐喊》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文章之一。他之所以家喻户晓，是因为它“写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灵魂来”，即表现国民性的弱点。阿q的性格极其复杂，充满矛盾。他质朴而又愚蠢，受尽剥削欺凌而又不肯正视现实，妄自尊大；对权势者有着本能的不满，表现出某种自发的蒙昧的革命要求，而又受到封建传统观念和正统思想的严重影响。但作为他主要性格特征的是他的“精神胜利法”，即在接连不断的失效中随时幻想自我是胜利者，用以自宽自解，自欺欺人。这种精神胜利法使阿q不能正视自我的悲惨地位并沉溺到更为屈辱的奴隶生活中去。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惰，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字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终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终还是默默的离开了人世。

没有华丽的语言，故事也并不引人入胜，在鲁迅的作品里，表现的是他那忧国又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他的作品尖锐有力评击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被誉为彻底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声春雷。他的言语犀利，像尖

刀一样直刺敌人的心脏。同时，鲁迅先生也对生活在这样社会的人们深感“哀其不幸，怒其不争”。